

证券代码：833282

证券简称：康达新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9 点。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282	康达新能	2023年5月19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

## （七）会议地点

东莞市寮步镇塘唇青年路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2 年度的工作已经结束，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22 年经营及各项情况进行了总结回顾，并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4/2023-015）。

###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的工作已经结束，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的工作已经结束，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827,262.3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7,978,804.81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6,25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涉及股份回购的公司适用），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562,5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营管理层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进行了全面分析，形成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3 年全年经营及相关投资计划做出相关分析与预测，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了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顺利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 （八）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 （九）审议《关于公司拟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与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以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为标的，申请开展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保理融资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公司拟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公章）、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公章）、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邮件及上

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22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塘唇青年路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陶妍焯；电话：0769-88996255；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塘唇青年路；邮编：523407。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文件》

《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文件》

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